



晚上十点。南珠儿来电话说：“洪哥，我马上过去。”洪建民立即说：“不忙，慢慢走，我等着你呢。”

洪建民站起来一边看电视，一边等着南珠儿的到来。

忽然，他听见脚步声从走廊的那端传来，他想也只有南珠儿才能有这样的脚步声，他仿佛看到了南珠儿，他这样想着的时候，有人开始敲门了。他过去把门开开，果然是南珠儿。洪建民看了一眼：灯光下的南珠儿，尤显几分靓丽。

南珠儿一进屋，把风衣脱了，洪建民接过来放进衣柜，挂好。一回头见南珠儿正在捧着菠萝看呢，像在欣赏一件工艺品。

洪建民看着南珠儿，一脸喜悦地说：“看来你真的喜欢吃菠萝，我幸亏去给你买个来。”

南珠儿哈哈地笑起来，说：“什么呀？我什么时候说喜欢吃菠萝了？”

洪建民说：“你怎么忘了，在芒果的菊芋园，我说想游泳，

你说想吃菠萝，你忘了？”

南珠儿说：“这都是些什么呀，我说吃菠萝，也用不到这么大呀，这也吃不了啊！”

洪建民心里想，看来是买得太大了，于是说：“有小的，一会儿我去换个小的来吧。”

南珠儿听了笑得更厉害了，说：“这是哪跟哪儿呀？洪建民啊洪建民，你怎么这么笨呢？”

洪建民终于没明白南珠儿为什么笑，他以为南珠儿一定受了感动，也跟着笑了起来。

笑了一会儿，南珠儿问：“你吃饭了吗？”

“还没呢，我等你呢。我们到外面去吃个便饭吧。”

他们走出宾馆。外面就是王府井大街，高高耸立的霓虹灯，闪烁着五颜六色的光带。他们沿着马路走不多远，就进了一家饭店。在饭桌上，洪建民看着南珠儿漂着祥云的脸庞，又想起了7年前在东大河水库，南珠儿咬破脖子的那天吃午饭的情形，心中悠然升起一种莫名的幸福感。他们吃过饭，就回来了。

南珠儿说：“你说制成了环境树计算尺，能拿给我看看吗？”

洪建民从旅行袋里拿出一把尺子，南珠儿拿在手里看了，果然很精致。那你帮我演算一下芜湖蓝潮的事儿吧。洪建民开始演算，很不巧，尺上的销子掉了。他俩费了很大的劲，甚至把床抬起来，一遍遍的寻找，总算找到了，也都精疲力尽了。本来他们还想研究一下工作计划，却怎么也打不起精神来。他看到南珠儿

实在太困了，就说，这儿的条件好，比引水工地的帐篷好多了，虽然没有好看的花脚蚊子，可是房间暖和，还有热水，你去洗个澡睡觉吧。南珠儿说着脱去了外衣，去洗澡了。

不一会儿，南珠儿从洗浴间出来了，说：“真的很好，你也洗个澡吧。”

“我刚刚洗过。”洪建民头也不抬的，正在那聚精会神的看电视呢。

“我是说，你回过头来。”南珠儿轻声说。

洪建民这时才回过头来，他看见南珠儿，亭亭玉立的，正看着他呢。一刹那间，他惊呆了。他仿佛走进了卢浮宫，在柔和的灯火里，忽然，眼前被一件从没见过的艺术品照亮了，虽在瞬间醒目，足可令他动情，有一股暖流款款的流进了他的心里，点燃了沉静在内心深处的激情之火，燃烧起来。

他尽量控制着自己的情绪，不让火焰烧得太猛，怕烤得南珠儿受不了。南珠儿的肤色红润，从头到脚每个部位都长得十分匀称，看上去犹如高山流水，舒展自如，完美而高洁。只看了片刻，兴奋起来，立即站起身，他伸出长长的双臂，用两片荷叶一下把南珠儿抱了起来，放在床上。南珠儿平躺着，也不说话。

灯光下，南珠儿丰腴而绵软的身躯看上去，活脱脱一个睡美人躺在洪建民的眼前。他的心跳开始加快，他的呼吸也变得紧促。他不好意思再往上看了，低下头，坐在床边，用双手轻轻的抚摸着南珠儿的两脚。南珠儿故意把两个大脚趾前俯后仰的动着，洪

建民看到，原来南珠儿的脚趾长得十分调皮，尤其是那略带上翘的两个大脚趾，看上去就像两个顽皮的袖珍小孩儿，笑咪咪的朝着他笑呢。

这时，一缕幽香飘来，让他如醉如痴。他终于明白了，原来每次和南珠儿在一起时，他闻到的，让他痴迷而又割舍不下的味道，源头的起点原来就在这里。他按耐不住心间的激动，下意识的，用舌尖点了一下自己的嘴唇，把这股奇异的气息含在口里，品了一下：似刚刚咬开的玫瑰香葡萄粒，香、甜，在口中，从舌尖沿味蕾线，迅速上行，以至于弥散开来，又似百果之王榴莲的果汁，有香蕉、菠萝、木瓜、荔枝、山竹、苹果、芒、桃、梨、杏、李等等，无可计数的水果味，冲荡周身：他哭了。

南珠儿见到洪建民激动地流出了眼泪，伸出手摸了摸他的头发，然后放下来，轻轻的在他的脊背上爱抚的、软软的拍了起来，像拍抚一个孩子。她柔和地说：“我知道，这么多年，你一身孤苦，飘零四野，像一个红树的幼崽，在苍茫的大海上随波飘荡，不知道自己的根扎在什么地方？我不是不近情理，把你甩了，我是怕你儿女情长，庸庸碌碌，半途而返，功败垂成啊！”

洪建民说：“我也曾经认真地想过，甚至我从第一次见面以来，或者说在红树林群雕握手之后，每个细节我都细心的想过，你的确对我好。”

南珠儿又仔细地看了看洪建民的脖子，7年前咬的牙印儿，依然清晰在目，像一朵细小的黄檗树紫色的花瓣儿，她伸手爱抚

的轻轻的来回荡着，那小小的疤痕在手指间明显的质感，好像在提醒她：“这就是一个顽皮的女孩在心上人身上留下的爱痕。”

于是她柔声说：“那时多天真呀，居然慌不择路，上去就咬了你一口。”

这声音让洪建民听了，简直像听浪漫抒情曲一样的愉悦。低声说：“南珠儿，你知道吗？每当我想你的时候，我多么希望你能马上来咬我的脖子，把血管里的血咬出来喝了，可是你就是不来。”

南珠儿说：“现在还疼吗？”

洪建民说：“早就不疼了，只是想你想得心疼。”

南珠儿依然轻声细语地说：“女孩是山中的清泉，也是世上清澈的河流，不是给人随意糟蹋的。”

洪建民也柔和地说：“珠儿，女孩是一首诗，我不能不读懂你。古人说，秀色可餐，我现在才真的明白了。”

南珠儿说：“我的话可能有些粗野，不该是我说的，可这是真话呀！我也不能言不由衷的哄骗你。”

洪建民涌动着两片荷叶，在南珠儿山峦之下、清泉之上轻轻地漂浮着，说：“我知道你是清泉，也是这世上清澈的河流，可我也是清水啊！我们有缘相遇，也有缘重逢，我不会让你受到污染。”

“清水必然要流向河流，而河流必须要有清水的补充，你中有我，我中有你，这就是同期推荡，你明白了吗？”南珠儿进一

步开导眼前这个在她看来，虽然已经成熟，但至少目前还有点弱智的男孩。

洪建民说：“我怎么能没想到呢？有了同期推荡，清水才有了归宿，河流才能够清澈汹涌澎湃，难道这就是老师说的相互印证吗？”

南珠儿没有直接回答他的问题，柔和地说：“你还记得我跟你说过的一句话吗？”

洪建民忽然想到刚才还在质疑的问题，说：“我还想问你呢，女孩和女人有什么区分吗？”

“看来你还没有傻到底。女孩和男孩，是一样的，永远都是花骨朵儿，只有女人才是盛开的花儿。她才是圣洁的天使呀，也是清洁的河流。女人是不能自轻自贱的。昨天她是女孩，明天她就是母亲，后天她就是人类的先祖。她重任在肩，背负着人类繁衍后代的伟大使命，她哺育了或者即将哺育人类的子孙。她是一条清澈的河流。只有女人，才有资格象河流一样，成为红树的母亲。她携带着挚爱的圣火，照亮世间一切幽暗的角落，人类智慧的火焰才得以延续，人类生命的源泉才不会枯竭。她所到之处，不无温暖，爱必由我而发，情也必由我生，当然恨也由我起，我孕育了世间纯正爱情的种子，让没有生根的红树仔，在我的滩涂找到避风的港湾。这个世界如果只有女孩，或者只有男孩，而没有女孩到女人的转变，这个世界就是寸草不生的黄沙岭，白碱滩、赶兔岭、戈壁，大漠。”

“我真的爱你，我不会让你受一点儿委屈的。”

“女孩是给人欣赏的。江河流荡，你可以看她摇曳的腰肢和妩媚的情态，以及瑰丽的神韵，欣赏她的美色、美声、美发、美耳、美眉，丰腴的胴体和她美丽的面容，听她的歌喉，感受她悦耳的啼鸣，或仰止于她撩人的秋波和胴体的流线之间，痛享或者品位这一切给人带来的快感，但是，女孩只是一种芬芳的流淌，抑或说它实现的只是一种观赏价值，这并不高尚。女孩只是花蕾，而女人则和天使一样，才是盛开的花朵，你不能亵渎她。”

“可是我真的在爱你呀！决不会让你受到伤害。”洪建民声音有些沙哑，强调说。

“我也知道，一个女孩要完成向女人的转变，犹如河流的变迁，要经历一个痛苦的过程。女孩与男孩不同，男孩永远都是男孩，即便在一夜之间他成了男人，在女孩的眼里，也还是一个男孩，即使他老了，头发花白，老态龙钟的坐着，也依然是男孩。这和女孩眼里的男孩依然具有同样的价值，或者他和男孩眼里的女孩一样，依然宝贵，也是一种精神上的烘云托月。可是女人就不一样了。她一旦选择了和男人结合，抑或说一旦这层纸被一个傻小子给舔破了，她就成了一个真正意义上女人，永远不再是一个女孩，而成为一个母亲，也从此开始了神圣的人生。”

（欲知后事如何，下章更精彩）

（本期题目由铜雀台头条传媒编辑加）

本期主编：子线